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科

编号：2016-57 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化成箔”）；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源化成箔”）；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原名称“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源精箔”）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深圳化成箔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次为乳源化成箔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为乳源精箔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至当前，本公司已实际为深圳化成箔提供担保金额为 50,000 万元；为乳源化成箔提供担保金额为 92,449.06 万元；为乳源精箔提供担保金额为 38,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履行决策程序：**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乳源化成箔和乳源精箔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乳源化成箔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乳源精箔申请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以其持有的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51%股权、持有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51%股权、持有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51%股权为上述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方花园 E 区 E25 栋二层；

法定代表人：卢建权；

注册资本：人民币五亿元；

成立时间：1998 年 10 月 09 日；

营业期限：长期；

公司类型：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管理各类实业公司。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99.92%，公司全资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08%。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516,656.83 万元，总负债 280,933.49 万元，净资产 235,723.34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7,795.39 万元，利润总额 14,401.81 万元，净利润 11,503.98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486,603.80 万元，总负债 267,384.44 万元，净资产 194,907.72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营业收入 203,954.39 万元，利润总额 17,226.05 万元，净利润 15,305.78 万元。

2、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住所：乳源县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卢建权；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

成立时间：2004 年 12 月 02 日；

营业期限：长期；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全系列腐蚀箔、化成箔、农业用硝酸铵钙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214,442.33 万元，总负债 145,003.22 万元，净资产 69,439.11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3,019.45 万元，利润总额 11,823.60 万元，净利润 10,724.17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66,519.53 万元，总负债 112,804.59 万元，净资产 53,714.94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营业收入 71,144.69 万元，利润总额 18,022.09 万元，净利润 16,577.66 万元。

3、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住所：韶关市乳源县龙船湾；

法定代表人：李刚；

注册资本：柒亿肆仟陆佰伍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2 年 06 月 18 日；

营业期限：2002 年 06 月 18 日至 2052 年 06 月 17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铝及铝产品的生产。产品内外销售。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51%，株式会社 UACJ 持股比例 49%。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81,046.90 万元，总负债 64,167.69 万元，净资产 116,879.21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7,180.19 万元，利润总额 4,067.15 万元，净利润 3,730.42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78,761.67 万元，总负债 63,245.01 万元，净资产 115,516.66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营业收入 195,829.19 万元，利润总额 6,052.55 万元，净利润 3,064.30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内容

1、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化成箔”）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

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以具体担保协议为准。

2、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源化成箔”）和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原名称“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源精箔”）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乳源化成箔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乳源精箔申请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以所持有的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51%股权、持有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51%股权、持有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51%股权为上述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以具体担保协议为准。

授权公司总经理张红伟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有关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全体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子公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小，公司将通过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济运行，强化担保管理来确保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张红伟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有关文件。对此，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深圳化成箔人民币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以公司所持有的51%乳源精箔股权、51%高纯铝股权、51%宜都化成箔股权为公司、乳源化成箔和乳源精箔合计人民币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并认可各方已经签署的上述授信额度协议、最高额质押合同合法有效，各方按照相关协议约定享有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担保数额

截至目前，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8.38 亿元，占本公司 2015 年度净资产的 67.89%。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
- 3、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